

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

2024 级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细则

为切实做好 2024 级推免生（含直博生）接收工作，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教学厅【2014】5 号）、《西南财经大学直接攻博研究生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工作细则。

一、组织管理

金融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推免生接收工作的具体实施，包括制定实施细则、资格审查、组织考核、确定拟录取名单、受理信访。

二、接收专业和规模

1. 我院接收直博生、硕博贯通和普通推免生。

2. 招生专业和拟预录取人数：

普通推免生：

专业类别	学位类型	专业代码及名称	拟预录取人数
金融类	学术学位	020204 金融学	65
		0202J1 金融科技	10
		0202J9 财富管理	4
		0202Z2 金融工程	22

		0202Z4 信用管理	4
	专业学位	025100 金融	264
保险类	学术学位	0202Z7 保险学	16
	专业学位	025500 保险	75

注：此处拟预录取人数不含夏令营、支教团、高水平运动员录取人数。

直博生和硕博贯通：

专业类别	专业代码及名称
金融类	020204 金融学
	0202J1 金融科技
	0202J9 财富管理
	0202Z2 金融工程
保险类	0202Z7 保险学

注：硕博贯通和直博生将根据考生报考及考核情况确定拟预录取人数。

招收直博生的导师：

专业类别	博导姓名
金融类	蔡栋梁
	陈苡文
	冯用富
	何潇潇
	李志生
	李志勇
	刘畅
	罗荣华
	彭龙

	申峰
	申宇
	宋全云
	王擎
	谢寓心
	张桥云
	张翔
	朱波
保险类	夏常源

三、申请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2. 具有教育部推荐免试授权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并经教育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确认获得所在学校的推荐免试资格；
3. 学习成绩优异，具有良好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有较强的研究和创新能力，有较好的培养潜质；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二）学科（专业）条件

申请我院需符合以下学科（专业条件）：

（1）考生为“双一流”建设高校应届毕业生或本科专业（不含辅修专业）所属一级学科在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排名为“B”以上（含）或前 30%（含）；

（2）考生为经济类或管理类专业毕业生，可申请我院经管类各专业；非经济类或管理类专业毕业生接收比例一般不超过总接收人数的 20%；

(3) 考生来源于综合型大学理工类学科的不受比例限制。

(三) 其他条件:

(1) 申请直博生和硕博贯通项目的考生应在考核前提交研究计划,主要内容:针对报考专业的某一问题制定详尽的研究计划(包括立题依据,研究内容,拟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考核指标(成果)等)。

(2) 英语六级成绩 425 分及以上,或雅思成绩 6.5 分及以上、托福成绩 90 分及以上、GMAT 成绩 640 分及以上。

四、申请及考核程序

1. 填报志愿

所有申请人(包括夏令营拟录取和待递补考生)必须按照要求,分别在“[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和“[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完成报名程序,缺一不可,未报名者一律不接收。

(1) 填报时间:

“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 7 月下旬—9 月 5 日

“教育部推免生服务系统”: 9 月 28 日(预计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2) 填报要求: 每名申请人只能填报我校一个招生专业,多填无效。

2. 提交审核材料

申请人请于**9月7日（星期四）前**（以寄达邮戳时间为准），将报名申请材料送（寄）达我院，逾期将不予受理。**只在网上申报而未按要求提交材料者，将视为材料不全，报名不予受理。**

需提交的材料包括：

（1）西南财经大学 2024 级申请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表（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打印）；

（2）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复印正反面，学生证复印学生信息和注册情况）；

（3）教育部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4）本科在校学习成绩单原件，并加盖推荐院校教务处公章；

（5）大学英语四级或六级成绩报告单、获奖证书及科研成果原件和复印件；

（6）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调查表（学校研招网发布的推免生接收工作通知下载）；

（7）学术成果 1 份（报考直博生和硕博贯通项目学生提交 1 份研究计划，格式和内容详见[附件 1](#)），提交的学术成果应与报考的专业相关，报考学术型硕士的学术成果形式为学术论文、研究报告等，报考专业型硕士的学术成果鼓励采用案例分析、产品设计与金融实践问题解决方案、调研报告等形式。

注：①申请材料按以上顺序装订，请勿夹杂重要原件，材料不予退还。

②申请材料请邮寄至（**仅限顺丰快递，请勿使用顺丰同城**）：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邮件封面请务必标注：**金融学院推免生+报考专业**。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柳台大道 555 号西南财经大学柳林校区格致楼 210B 办公室；邮编：611130；收件人：周老师（028-87092316）。

3. 资格审查

我院将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择优确定复试名单，在学院主页或研招办主页公布复试名单。

4. 复试

确认参加我院考核的申请人（**夏令营拟录取和待递补考生不需再次参加考核**）须在规定时间内参加复试。

复试形式为：面试

（1）复试时间：2023 年 9 月 16 日（星期六）上午 9:00 开始。
（若时间有变动，将另行通知）

（2）复试地点：待定。

（3）复试内容

考核内容包括学术成果 PPT 展示（报考直博生和硕博贯通项目的学生考核内容为研究计划答辩）、英语听说能力测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4）各专业综合成绩计算办法

普通推免生：

综合成绩=学术成果展示成绩×70%+英语测试成绩×10%+综合素质成绩×20%

直博生和硕博贯通：

综合成绩=研究计划答辩成绩×70%+英语测试成绩×10%+综合素质成绩×20%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的考核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

五、拟录取

1. 根据学校下达招生规模和考核的综合成绩排名，分专业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综合成绩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2. 申请直博生和硕博贯通的推免生，在其单列计划中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

3. 综合成绩相同的情况下（小数点后两位），学术成果展示（或研究计划答辩）成绩较高的考生优先录取；

4. 拟录取名单经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后，由学校研究生院统一公示；

5. 获得拟录取资格的申请人务必于 9 月 28 日（预计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登陆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

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填写并提交报名信息。并按照如下程序完成录取确认，逾期未确认将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全国推免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操作流程

考生 9 月 28 日提交报名信息 ⇨ 研招办发放复试通知 ⇨
考生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确认复试” ⇨ 研招办发放录取通知
⇨ 考生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确认录取”。

6. 我院将根据生源情况和推免生招生计划，适当确定待递补名额。若有考生放弃拟录取资格，则待递补考生根据报考专业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到低顺序依次递补录取。

六、其他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柳台大道 555 号西南财经大学
柳林校区格致楼 210B 办公室

咨询电话：028-87092316

[附件 1：研究计划书模板](#)

金融学院

2023 年 7 月